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澳門特別行政區
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
戴祖義召集人台啟

來函編號
Sua referência

034/CCSCI/OFI/2021

來函日期
Sua comunicação de

2021-04-19

發函編號
Nossa referência

028/DRP-CC/2021

澳門郵政信箱 8809 號
C. Postal 8809 - Macau

事由： 回覆離島區社諮會反映意見
Assunto

戴祖義召集人：

謹就 貴委員會下列意見作出回覆，敬請察收為盼：

收件編號	個案編號	回覆內容
262/CCSC /2021	19/B- I/2021	有關委員反映氹仔嘉樂庇總督馬路斑馬線事宜，經分析現有斑馬線距離及設置符合行人往來的動線，本局將維持上址交通安排，並將意見納入未來整體交通規劃作綜合考慮。
264/CCSC /2021	20/B- I/2021	本局一直致力交通安全的宣導工作。就禁止車輛在行人道行駛及停泊，日後會繼續透過各項電子宣傳渠道，以及其他渠道和形式宣傳，持續加強交通安全的訊息，提高駕駛者的守法意識。 就反映車輛違法行駛及停泊於石排灣社會及衛生服務大樓、石排灣綜合社區大樓及石排灣公立學校之近山人行道，以及車輛經由蝴蝶谷巴士站進入該人行道事宜，本局工作人員已到場稽查，並已依職權將稽查所發現及個案所反映的違規停泊和違例行駛情況轉介治安警察局關注及跟進。
265/CCSC /2021	21/B- I/2021	有關委員建議利用閒置土地闢作臨時停車場事宜，內容涉及土地利用及規劃，屬土地工務運輸局職能，鑑於個案已同時送交相關單位，本局將不作轉介。 就摩托車車位泊車率較低的公共停車場提供優惠及摩托車月票任用各公共停車場泊車位的建議事宜，本局已知悉並暫未就有關建議作為考慮條件。現時，本局就處理公共停車場的月票車位問題，會秉持停車場月票「只退不補」為原則方向，日後倘月票持有人放棄月票泊車位，會收回有關車位並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頁編號
Pág. n.º
公函編號
Of. n.º
日期:
Data

2
028/DRP-CC/2021
請見電子簽名上所載的日期
Vê-se a data da assinatura
electrónica

		轉換為普通票（即時鐘泊車位），以限制月票數量不增加且逐步減少，從而更有效地讓市民公平使用有限的公共泊車資源。 另外，本局關注本澳的電單車泊車情況，本局逐步改善電單車的泊車條件，正分階段進行電單車咪錶收費計劃，提升電單車泊車位的流動性，改善電單車長期被佔用等情況。本局將配合城市總體規劃的方向，因應社會整體發展、道路環境以及出行需求等實際情況，持續優化各區泊車位資源，以創造可持續的泊車系統。
266/CCSC /2021	22/B- I/2021	有關委員建議優化孫逸仙博士大馬路行人天橋設施之意見，內容涉及土地工務運輸局職能，鑑於個案已同時送交相關單位，本局將不作轉介。有關優化該斑馬線事宜，本局會將意見納入未來整體交通規劃作綜合考慮。
272/CCSC /2021	23/B- I/2021	本局持續完善澳門各區巴士站候車設施，包括逐步在有條件的站加設頂篷及座椅，以亞馬喇前地站為例，去年進行工程將巴士站改造為連貫式的候車區，增加頂篷覆蓋長度及寬度，並降低篷下熾熱感，同時增加電子站牌，便利乘客候車。另外本局亦與市政署合作，在適合的巴士站增加綠化設施，本局將檢視現有巴士站的條件適時進行優化，以滿足乘客乘車需求。

台祺

副局長

羅誠智

Seng Chi LO
Assinatura digital
2021.05.20
18:29:23 +0800